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用地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371700202000040

地字第_____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	菏泽市牡丹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
项目名称	牡丹区老年活动中心及青少年活动中心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菏泽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菏政复(2020)189号、菏政复(2020)190号
用地位置	昆明路以东、重庆路以西、曹州路以北、东方红西街以南
用地面积	10492平方米
土地用途	文化设施用地
建设规模	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